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奥尼电子")根据相关 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 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公司 董事会顺利完成了换届选举相关工作。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并 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人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 名。具体情况如下:

- 1、非独立董事:吴世杰先生(董事长)、吴斌先生(副董事长)、吴承辉 先生、吴文健先生、黄力先生、于婷婷女士(职工代表董事)
 - 2、独立董事: ZHAO YONG 先生、李表正先生、吕刚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吴世杰先生、吴斌先生、吴承辉先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吴世杰先生(主任委员)、吕刚先生、黄力先生

提名委员会: 吕刚先生(主任委员)、吴世杰先生、李表正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ZHAO YONG 先生(主任委员)、吴斌先生、吕刚先生

审计委员会: 李表正先生(主任委员)、ZHAO YONG 先生、吴文健先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聘任吴世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聘任吴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3、聘任吴承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4、聘任姜淞竣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4、聘任叶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姜淞竣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五、公司聘任内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 1、聘任赵银凤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 2、聘任康翔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人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康翔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六、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吴文华先生,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投资部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日,吴文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深圳前海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鑫投资")的部分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2,335,538 的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范丛明先生、唐安先生已连续任职六年,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范丛明先生、唐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3、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吴晓玲女士、监事吴贵水生先生和监事陈志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上述人员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吴晓玲女士、陈志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贵水生先生通过持有汇鑫投资的部分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7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5%。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人员离任后,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执行。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七、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 0755-21632223

传真: 0755-21632223

电子邮箱: aonidm@anc.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 5#厂房 8 楼

邮政编码: 518101

特此公告。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 姜淞竣先生、叶勇先生、赵银凤女士、康翔先生简历

姜淞竣, 男, 1988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 曾任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现任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年8月至今任奥尼电子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姜淞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叶勇, 男, 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5年8月至2001年12月,曾任成都益通经贸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02年1月至2003年4月,曾任上海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3年5月至2005年5月,曾任南昌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会计。2005年8月至2016年7月,历任奥尼有限管理会计、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2025年8月,任奥尼电子董事会秘书。2016年8月至今,担任奥尼电子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叶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0,000股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0430%,通过汇鑫投资间接持有公司304,000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2612%,叶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银凤,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审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员、深圳新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师、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24年7月至今,任奥尼电子审计经理。

截至目前,赵银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赵银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康翔, 男, 1992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曾任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25年4月至今, 任奥尼电子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康翔先生持有公司15,000股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0129%。康翔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